

76
合同编号：HZJS-2025-01

**2025 年田家寨镇王沙峁村种植业基地配套项目
施工合同**

发包人：府谷县农业农村局

承包人：府谷县泰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月

2025 年田家寨镇王沙峁村种植业基地配套项目 施工合同

第一部分：合同协议书

府谷县农业农村局（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 2025 年田家寨镇王沙峁村种植业基地配套项目，已接受 府谷县泰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 2025 年田家寨镇王沙峁村种植业基地配套项目 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工程主要内容：（1）灌溉工程：新建浮筒式一体泵（200QJ40-156/12-30KW）1 套，新建 3m*3m 设备房 1 间，室外灌溉首部及基础 3 套。铺设提水管路 DN150*4.5 国标镀锌钢管 645m, De160HDPE 管/1.6MPa 1100m。田间配水管网干管 De140HDPE 管 / 1.0MPa 2720m, De90HDPE 管 / 1.0MPa 7275m，砌筑闸阀井、排水井及泄水井共 48 座，出水桩 145 个，1000m³ 钢筋混凝土蓄水池 1 座。发放 90PE 软带 0.3MPa 4600 米，16 滴灌带（0.2mm, 2L/h, 0.3m 间距）322000 米。

（2）农田输配电工程：YJLV22-3*50+1*25mm² 地埋铠装铝电缆 100m，安装 45KW 恒压变频柜 1 台。

2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（1）中标通知书；
- （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（3）专用合同条款；

- (4) 通用合同条款;
- (5) 技术标准和要求 (合同技术条款);
- (6) 图纸;
- (7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;
- (8) 其它合同文件。

3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,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,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4. 签约合同价: 人民币 (大写): 壹佰伍拾陆万玖仟贰佰陆拾元整 ¥: 1569260.00 元。

5. 承包人项目经理: 白建宏。

6.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。

7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8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9.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, 计划工期为 45 日历天。

10.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, 合同双方各执两份。

11. 合同未尽事宜,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: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
(签字)

承包人: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
(签字)

签订日期: 2015 年 10 月 23 日